

证券代码：600807

股票简称：天业股份

编号：临 2014-021

山东天业恒基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1、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 2、本次会议无补充提案提交表决；
- 3、本次股东大会无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山东天业恒基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于 2014 年 5 月 30 日上午 9 点，在济南市高新开发区新宇南路 1 号济南国际会展中心 A 区三楼会议室现场召开。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授权代表共计 2 人，代表股份 160575478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 321,151,200 股的 50%。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曾昭秦先生主持，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北京大成（济南）律师事务所郭永强、李瑞律师对本次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提案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关于审议 2013 年年度董事会报告的议案》；

同意 16057547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 2、审议通过《关于审议 2013 年年度监事会报告的议案》；

同意 16057547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审议 2013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同意 16057547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4、审议通过《关于审议 2013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我公司 201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验证，2013 年实现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553,701.41 元，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4,854,095.25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87,930,622.88 元，减去已派发现金股利 4,496,116.80 元，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 98,134,112.24 元。拟提出 2013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为：以 2013 年年末总股本 321,151,2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20 元（含税），派发现金股利总额为 6,423,024.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本年度公司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同意 16057547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5、审议通过《关于审议 201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同意 16057547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6、审议通过《关于审议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并决定其年度报酬的议案》；

同意 16057547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7、审议通过《关于审议 2013 年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同意 16057547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本议案获

表决通过。

8、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为公司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

同意 16057547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会议由北京大成（济南）律师事务所郭永强、李瑞律师进行现场见证并对本次股东大会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人员的资格及表决程序等相关事宜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山东天业恒基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北京大成（济南）律师事务所关于山东天业恒基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编号：077905-010100-0813629）。

特此公告。

山东天业恒基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5 月 31 日